

“消费行业可信数据空间”监管沙盒备案申请报告

“浙昌链”消费行业可信数据空间创新平台

温州市数据局、温州市金融工作服务中心、中国人民银行温州市分行：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可信数据空间建设、扩大消费内需战略部署、金融科技守正创新、数字经济发展、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拟由华夏可信（北京）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浙江数昌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发起“浙昌链”消费行业可信数据资产创新平台。项目以国产许可区块链为技术底座，以消费可信数据空间为流通过程，以“让利通”（商户、平台以让利的形式将数据要素创收的价值回馈给消费者）为业务载体，围绕数据治理、数据权益链上存证、监管穿透和数据价值转化，建设可监管、可审计、可评估、可复制的消费可信数据空间创新样板。现就项目申请备案及先行先试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消费行业可信数据空间背景

消费行业可信数据空间是数字经济时代促进内需、赋能实体、保障安全的新型基础设施。其社会价值在于行业数据普遍存在的“不敢共享、不愿共享、不能共享”的数据孤岛困境，华夏可信（北京）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浙江数昌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国家商业信用中心共建信用生态可信数据空间 2.0，通过国产许可区块链“可用不可见、可控可计量”的技术机制，保障消费者权益与商户核心数据安全，实现精准营销、商业信用评估与普惠金融服务，形成“商家增收、用户获益、信用增值”的多方共赢生态。

平台借助“模数共振”技术路径与浙江省数据资产制度优势，围绕三大核心场景构建信用驱动的数据空间运行机制：

一是信用评级透明化，进入空间的企业将获得动态信用评分，并在超级 APP 中向消费者公开展示，形成类似主流消费平台的市场化信用竞争与监督机制；

二是消费者充分授权前提下，依法依规采集消费行为、交互行为、履约记录及画像标签等数

据维度，以“原始数据不出域、可用不可见”为治理底线，构建五项核心数据模型服务商业发展：精准营销模型助力商户提升复购与客单价；信用评分模型实现“信用越好、权益越高”的正向激励；商圈洞察模型辅助综合体业态优化与客流引导；趋势预测模型支撑供应链协同，以消费数据指导供给；权益价值模型量化消费者贡献，为权益分配提供依据。

三是供应链金融服务，依托平台上沉淀的真实交易数据、履约记录和信用评分，联合合作银行为中小微企业定制“流水贷”“订单融资”等供应链金融产品，实现“数据即信用、信用数据即资产”的闭环。推动企业信用、运营数据与个人信用、消费数据深度融合，赋能企业发展、激发消费活力。

消费可信数据空间应用			
企业、商户端：	共享生产、经营数据	获得“浙信分”信用评估	无抵押“流水贷”
消费者端：	授权消费数据	获得个性化优惠	享受商家让利
数据要素：	脱敏后的数据	依照数据要素 ABS 规范归集	数据要素流通平台

在国家政策层面，国家数据局于 2024 年 11 月发布《可信数据空间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8 年）》，明确提出到 2028 年建成 100 个以上可信数据空间，将其定位为“支撑构建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的重要载体”。2025 年首批 63 个可信数据空间创新发展试点已覆盖 20 多个行业，北京亦庄消费可信数据空间运营中心启动运营，已服务 500 余家企业、年新增销售额超 3 亿元。消费可信数据空间已成为激活内需、赋能实体、引领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的战略支点。

在数字经济与 AI 能力方面，商业信用中心打造了企业征信、电商经济两大高质量数据集，并创新采用“预训练+领域微调”的大模型标注技术，可精准分析各省市县三级行政区的消费态势。其“模数工坊”数据治理体系已实现数据采集、清洗、标注、训练、模型构建全链条闭环，可在消费数据资产化过程中提供数据质量保障和智能分析能力。上述能力的引入，将为本项目消费可信数据空间的建设运营、商户信用管理、消费趋势洞察和数据资产化出口提供坚实的技术与数据支撑。

二、监管沙盒背景及现实必要

监管沙盒是金融科技审慎创新的重要制度安排。其基本逻辑，是在限定主体、限定场景、限定规模、限定期限和限定风险边界内，允许创新业务在真实或近真实市场环境中测试运行，并由监管部门实施事前备案、事中监测、事后评估。该机制并非放松监管，而是把不确定创新纳入监管可见、风险可控、责任可追的治理框架。

从国际实践看，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于 2015 年提出监管沙盒框架，并于 2016 年启动首批测试，成为全球金融科技监管创新的重要参照。此后，新加坡、澳大利亚、中国香港等地相继探索相关机制，重点解决数字金融创新中的消费者保护、数据安全、反洗钱、技术风险和市场公平问题。

从国内实践看，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9 年 12 月支持北京率先启动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2020 年 1 月首批 6 个创新应用公示，涉及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API 等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2020 年 4 月试点扩围至上海、重庆、深圳、雄安新区、杭州、苏州等 6 市（区），随后广州、成都等地加入，山东等省市也陆续公示试点项目。与此同时，证监会系统推动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北京、上海、南京等地形成了证券期货、区域股权市场、监管科技等应用案例。上述实践表明，我国已形成多层次、分场景、重合规的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体系。

从数据要素政策看，浙江省围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数据资产登记、产权登记、场内交易及融资服务，已形成系统化的制度基础，为真实、合规、可验、可溯、锚定实体、场内交易的真实数据资产提供了坚实的地方实践支撑。“浙昌链”项目以“模数共振”技术路径，以温州“三江启”商业综合体为可视化应用场景，以企业数据、商家运营数据、消费数据、预付数据、提升消费能力数据、带动文旅产业、刺激消费数据通过消费可视数据空间实现数据资产化在合规数据交易所交易，并严格确保不涉及任何虚拟货币及公开代币交易。

“浙昌链”项目主动申请纳入金融科技地方监管沙盒，有利于把商业创新置于监管框架内运行，形成在数字消费、金融科技、数据要素和消费者保护方面的温州经验。

三、申请主体及参与单位

本项目按照“监管审批明确边界、项目主体分工实施、专业机构独立支撑、专家委员会评估把关”的思路组织推进。监管审批方重点负责试点规则、风险边界、数据合规、消费场景和出盒评估；项目参与方重点负责业务运营、技术支撑、资金托管、数据资产化和第三方合规服务。

在监管审批层面，拟形成数据主管部门、地方金融管理部门、人民银行属地机构和专家委员会协同参与的管理机制，确保项目从入盒、运行到出盒均有明确的监管接口、责任分工和评估依据。

监管审批方（拟申报）	主要的监管与审批范围
温州市数据局	围绕数据资源管理、数据要素流通、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数据分类分级、数据安全和

	数据资产化路径给予指导，推动消费数据在依法授权、最小必要、可溯可审前提下形成可登记、可评估、可流通的数据产品。
温州市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拟作为项目主管指导单位之一，牵头确认沙盒试点边界、负面清单、风险指标、信息报送和出盒验收要求，统筹协调地方金融风险防控、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口径管理和重大风险处置，推动项目在依法合规前提下先行先试。
中国人民银行温州市分行	围绕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相关要求，协助开展申报材料初审、业务合规研判、技术安全评估、反洗钱和支付结算风险提示；测试期间参与日常监测、风险巡检、现场核查、消费者纠纷协调和本地试点经验总结，并按程序做好上级报送衔接。
专家委员会（待定）	拟邀请金融、数字经济、数据要素、区块链、消费治理、法律合规等领域专家参与规则论证、阶段评估、风险研判和出盒验收，独立提出专业意见，协助监管部门判断项目扩围、整改、延期或出盒条件。

上述监管审批安排，重点解决“谁来定边界、谁来看资金、谁来管数据、谁来接场景、谁来做评估”的问题，为沙盒试点设置清晰的制度护栏。在此基础上，项目参与方按照各自专业能力承担具体建设和运营职责，形成监管要求向业务执行、技术系统和市场组织的闭环传导。

项目参与方（拟申请）	负责内容
1.国务院国资委商业信用中心	商业信用中心作为项目商业信用体系与可信数据空间应用的指导支持方，一是提供企业征信、电商经济等高质量数据集及“模数工坊”全链条数据治理能力；二是注入“预训练+领域微调”大模型技术，支撑消费态势精准分析与商户信用管理；三是确保数据质量与智能分析能力，为数据资产化提供坚实保障。
2.温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温州市公共数据资源整体授权运营单位和城市可信数据空间试点建设主体，负责推动项目与温州城市可信数据空间互联互通，在公共数据授权使用、数据分类分级、合规论证等方面给予指导与协助；依托数安港数据治理体系与已上架的628个数据产品，协助项目完成消费数据产品登记评估，推进数据合规流通与资产化落地，为项目提供本地化生态资源协同支持。
3.华夏可信（北京）数据信息有限公司（国企）	作为可信数据与信用治理支撑单位，参与账户合规、数据合规、可信身份、授权留痕、信用评价和联合专户管理，协助建立商户、消费者、服务商和数据资产之间的可信关系，支撑后续数据资产确权、登记、评估和交易。
4.清润数科（西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清润数科作为清华大学与华润数科联合发起在数据资产评估领域的前沿科技企业，在姚期智院士指导下，率先采用公平数据定价模型及数据流通价值分配算法，为数据资产价值评估提供核心技术支撑。项目拟邀请其参与温州数据监管沙盒规划与数据资产图谱建设，在数据资产定价、评估模型构建等方面提供专业技术指导。
5.蚂蚁区块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作为国内区块链BaaS服务商和国家标准核心起草单位，承担“浙昌链”底层架构、智能合约及可信数据空间的技术指导与研发支撑。基于高性能联盟链与FAIR平台，提供身份管理、数据使用控制、监管接口及跨链互通方案，确保系统安全审计、金融级合规及稳定运维，为项目提供全链路区块链技术保障。
6.浙江数昌科技有限公司（民企）	作为业务运营和场景组织主体，负责数字消费AI算力系统、超级APP、商户准入、用户服务、服务商培训、投诉处理、数据报送和日常运营，把既有商户资源、消费场景和数字化改造能力纳入沙盒规则，承担真实交易、真实让利、真实履约的第一

	责任。
7.法律、会计、审计等第三方合规性机构	负责用户协议、商户协议、数据授权、资金规则、风险准备、网络安全、个人信息保护、专项审计和合规评估等第三方专业服务，形成可备案、可检查、可追责的制度文本和审计证据。

通过上述分工，项目形成“监管部门定规则、银行管资金、技术机构管链、数据机构管资产、运营主体管场景、第三方机构管合规、专家委员会管评估”的协同格局，既避免单一企业自发扩张，也避免多方参与但责任不清，确保沙盒运行有主体、有边界、有数据、有审计、有退出机制。

三、沙盒主体框架

（一）核心愿景

“浙昌链”监管沙盒项目坚持“服务实体、保护消费者、守住底线、合规创新”的原则，建设以国产许可公链为底座、双通证为核心、消费可信数据空间为场景依托、数据资产化为最终出口的消费金融科技基础设施。项目目标不是发行虚拟货币，不是开展境外代币化，不是建立资金池或承诺收益，而是在真实消费场景下实现资金可管、权益可溯、数据可用、风险可控，最终形成“商家增收、用户获益、银行拓业、数据增值”的多方共赢生态。

（二）实施阶段

项目拟以一年为基本试点周期，分四个阶段推进。第一阶段为筹备期，用2个月完成主体协议、制度文本、商户准入、技术联调和监管后台原型；第二阶段为内测期，用3个月验证让利通、核销清算、风险预警和链上审计；第三阶段为公测期，用5个月在温州及浙江重点县区、重点行业和首批商户中扩围测试；第四阶段为评估期，用2个月形成运营报告、风险报告、技术审计报告、数据资产路径报告和出盒建议。

试点范围坚持由小到大、由实到广、由监管验收到阶段扩围。首批行业建议选择日用品、日常家用消费品、餐饮、鞋服、酒水、教育、文旅等高频及次高频消费场景，并在条件成熟后审慎纳入房产、汽车、珠宝等大宗消费场景。规模口径采用启动规模、扩围规模、理论容量三层表达，理论容量仅用于说明受监管消费资金的战略空间，不作为平台可支配资金或即时经营承诺。

（三）核心业务链上实现

一是商家消费让利场景。商家经资质审核、节点接入后进入沙盒，系统依据让利比例、经营规模、履约能力和风控上限智能核定让利额度。让利通仅作为链上消费权益凭证，用于消费抵扣、商家结算辅助和核销审计，不允许兑换、炒作或公开交易；发生消费核销、到期失效、违规清退等情形时，智能合约自动执行销毁或冻结。

二是监管穿透场景。项目建设监管后台，实时展示业务流水、资金流向、通证流转、商户履

约、投诉退款和数据存证状态；对大额交易、异常归集、频繁退款、虚假交易、违规宣传等行为自动预警；必要时可采取违规地址冻结、合约暂停、资金拦截、商家清退和证据固化等处置措施。

三是企业信用管理场景。商户接入沙盒前，须基于链上履约数据、经营记录及合规表现完成信用评级，达到最低准入标准方可参与让利、预付等业务。信用评分在链上动态更新，并在超级APP中向消费者公开展示，形成市场化信用监督机制。依托平台沉淀的真实交易数据与信用评分，联合合作银行为中小微企业定制“流水贷”“订单融资”等供应链金融产品，实现“信用即准入、信用即展示、信用即融资”的链上闭环。

（四）创新亮点

不是单一技术应用，也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消费补贴，而是在国内率先把“真实消费场景、国产许可区块链、消费可信数据空间、企业信用驱动、让利通权益治理、银行专户托管、监管穿透、数据资产化出口”整合为一套闭环机制。使真实消费第一次具备“可确权、可核销、可监管、可评估、数据可流通”的完整路径，形成消费金融科技和数据要素市场结合的温州样板。

围绕上述闭环机制，项目的差异化价值可概括为以下8大创新亮点，分别对应消费场景、技术底座、权益治理、数据出口、监管能力和制度推进六个层面。

1. 真实消费场景创新：项目以高频真实消费为入口，将商家让利、消费者预付、权益核销和数据沉淀纳入同一业务闭环，区别于单纯流量平台或积分平台。

2. 国产许可区块链底座创新：项目采用国产许可请区块链和多方共管节点，实现业务、权益、数据全流程链上留痕，确保底层技术自主可控、监管可接入。

3. 消费可信数据空间：以政策为支撑，实现数据“不出域”、价值可流通，与模数共振、资产化协同，打通从数据要素流通平台，驱动消费生态化转型。

4. 企业信用驱动创新：以企业信用管理为核心引擎，将信用评级嵌入数据空间的准入门槛、商户透明化展示和供应链金融全流程。通过链上履约数据、经营数据与信用评分的深度融合，构建“信用准入、信用展示、信用融资”的闭环机制，推动消费数据空间从数据汇聚向信用驱动升级，形成量化、可融资的信用资产体系。同时以监管沙盒消费行业数据治理申请国家级数据治理标准。

5. 让利通权益治理创新：项目以让利通承载商家让利权益和消费数据，通过可信数据空间、信用模型分析，为商城、商家运营提供一套精准营销的数据赋能产业发展解决方案。

6. 消费行业数据流通：项目以真实消费、授权记录、履约核销和商户信用为基础，探索真实数据资产确权、登记、评估、挂牌和场内合规流通过程。

7. 监管穿透能力创新：项目为监管部门提供资金流、订单流、权益流、数据流一体化监管后台实现实时监测、异常预警、证据固化和应急处置。

8. 监管沙盒推进模式创新：项目以监管沙盒为制度载体，在限定范围、限定规模、限定期限和限定风险边界内先行先试，形成可评估、可出盒、可复制的温州样板。

四、请示事项及保障承诺

为保证项目依法合规、稳妥推进，特提出如下请示：

1. 恳请温州市数据局、温州市金融工作服务中心、中国人民银行温州市分行作为“浙昌链”监管沙盒项目主管指导单位，对项目试点边界、负面清单、风险指标、阶段评估和出盒验收给予指导。
2. 建议成立“浙昌链”监管沙盒管理委员会，由上述主管部门指导，由国内著名经济学家、区块链与数据治理专家及参与单位、托管银行、技术机构、数据机构共同参与，建立议事、备案、监测、处置和评估机制。
3. 恳请支持项目尽快获得先行先试批复或会议纪要支持，允许以温州为监管沙盒运营基地，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内测和公测。
4. 支持项目邀请上海、浙江、深圳等数据交易机构及有关部门开展考察调研，推动消费行业数据资产路径合规论证。

试点满一年后，项目将在监管部门监督下，由沙盒专家委员会组织验收评估。验收内容包括业务真实性、资金托管安全性、消费者权益保护、链上数据完整性、风险处置有效性、宣传合规性、数据资产路径可行性和复制推广价值。验收通过后，项目申请依法依规出盒；未达到条件的，按监管意见整改、延期或终止。

我们郑重承诺：项目将严格遵守国家金融政策、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地方金融监管要求，不发行虚拟货币，不开展非法集资，不承诺保本收益，不形成平台资金池，不以政府支持或监管沙盒名义进行收益宣传。项目将认真、细致、审慎开展沙盒运营，按月统计和报送商家增收、用户获益、银行拓业、数据增值四类成果，主动接受监管检查和社会监督。

我们有信心在国家金融科技创新发展战略和扩大内需政策指引下，紧抓“十四五”时期消费创新、数字经济和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的重要机遇，坚持底层技术自主可控、市场运营规范有序、合规风控贯穿全程，在监管沙盒先行先试期间，持续积累实践经验、完善制度规则、堵塞风险漏洞，

逐步形成可监管、可评估、可复制、可推广的消费金融科技制度创新体系。项目成熟后，将努力为“浙昌链”在更大范围复制应用贡献浙江经验、温州样板，为促进供给端与消费端协同发展、服务国家深化改革和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批示。

“浙昌链”监管沙盒管理委员会

2026年7月

附件

附件一：专家委员会名单（拟）

建议聘请数字经济、金融监管、数据要素、区块链技术、消费者保护、法律合规、审计风控等领域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拟设主任委员1名、副主任委员2名、委员若干名，重点邀请著名经济学家、金融科技监管专家、数据交易机构专家、高校及研究机构专家、律师和审计专家参与。具体名单由管理委员会报主管部门审定后确定。

附件二：《监管沙盒运营框架》要点

模块	主要内容
组织机制	管理委员会统筹，运营主体执行，托管银行管钱，技术机构管链，专家委员会评估，主管部门指导监督。
业务机制	商户准入、让利备案、让利通核定、托管映射、消费核销、退款保障、投诉处理、违规清退。
风控机制	实名管理、额度管理、异常预警、合约暂停、地址冻结、资金拦截、审计留痕、负面清单。
评估机制	月度报送、季度评估、年度验收，形成运营报告、风控报告、技术审计报告和出盒评估报告。

附件三：《“浙昌链”技术白皮书》要点

技术白皮书重点说明“浙昌链”作为国产许可公链底座的技术架构、节点治理、身份认证、智能合约、链上存证、监管接口、隐私保护、安全审计和应急处置能力。主要内容建议包括：一是链基架构与多方共管节点设计，明确监管节点、银行节点、运营节点、数据节点和审计节点的权限边界；二是让利通、的合约规则、生命周期管理、冻结销毁和异常处置机制；三是银行专户、订单核销、退款指令与链上凭证之间的数据交互流程；四是监管后台的数据指标、预警模型、审计接口和证据固化方式；五是数据资产形成过程中的数据采集、脱敏、授权、确权、登记和交易所接口规范；六是网络安全、密码应用、个人信息保护、日志留存、灾备恢复和第三方安全测评安排。技术白皮书作为技术审查和系统建设文件，与本申请报告、沙盒运营框架共同构成项目备案材料体系。